



20020200022023658

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沪府土〔2023〕658号

关于批准奉贤区 2023 年第 32 批次农用地转用、 补充耕地、征收土地的通知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上报奉贤区 2023 年第 32 批次农用地转用、补充耕地、征收土地的请示》（沪奉府土〔2023〕118 号）收悉。

根据《土地管理法》和《国务院关于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权的决定》（国发〔2020〕4 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查，奉贤区 2023 年第 32 批次涉及 1 幅土地，建设项目用地总面积 8658.3 平方米，其中原属南桥镇相关村组集体土地 8658.3 平方米。上述集体土地中，农用地 7288 平方米（其中耕地 3675.4 平方米），建设用地 32.5 平方米，未利用地 1337.8 平方米。

上述用地符合规划，所需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和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均已落实。

现批准将上述 7288 平方米农用地（内含 3675.4 平方米耕地）和 1337.8 平方米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即新增建设用地

8625.8 平方米（水域用地）；同时批准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8658.3 平方米。

请你区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征地，并按规定办理供地手续。



主题词：

抄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奉贤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奉贤区南桥镇人民政府、奉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 07 月 05 日印发

奉贤区 2023 年第 32 批次土地权属情况汇总表

审批机关：上海市人民政府（盖章）

审批时间：



项目名称	拟用地单位	被用地单位名称		地类面积（单位：平方米）						储备地块编号	储备地块批复	土地分类	供地方式	成果号	测绘报告书编号
		土地属性	或被占用土地单位	分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耕地	其他								
奉贤新城光明中心河（苏贤港-望钱路）河道整治工程	上海达贤实业有限公司	集体	光明村4组	653.3	653.3	20.7	632.6					河流水面	划拨	202216557104	2216557104481299
		集体	光明村6组	1482.5	1464.2	732.9	731.3		18.3			河流水面	划拨	202216557104	2216557104481299
		集体	光明村7组	6522.5	5170.5	2921.8	2248.7	32.5	1319.5			河流水面	划拨	202216557104	2216557104481299
集体土地分计				8658.3	7288.0	3675.4	3612.6	32.5	1337.8						
合计				8658.3	7288.0	3675.4	3612.6	32.5	1337.8						